

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立募集资金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4年6月1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立募集资金账户的议案》。同意在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滨海新区塘沽紫云支行开立新募集资金账户。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0]371号）文核准，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6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发行价格为45元/股，共募集资金总额2,070,0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62,301,336.76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007,698,663.24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于2010年4月16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瑞岳华验字[2010]第090号）。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保证募集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本公司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文件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审批、变更、监督及使用情况披露等进行了规定。

截至2024年5月31日，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公司共有3个募集资金专户，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银行	户名	账户	余额	备注
1	招行银行天津南门外支行	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022900090510669	379790746.29 元	
2	兴业银行天津梅江支行	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441250100100005858	458296912.08 元	
3	兴业银行天津梅江支行	天津生物化学制药有限公司	441250100100013295	125.07 元	

三、本次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的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经与会董事研究，同意公司在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滨海新区塘沽紫云支行开立新募集资金账户。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需求及保荐机构的专业意见，全权办理与募集资金专户相关的后续事宜。

四、备查文件

1.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
2. 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20日